

符合殯葬管理條例規定「一定規模」且交付信託之生前殯葬服務契約業者名單

更新日期：112年8月22日

※公司係依縣市別及列入本名單順序排列

編號	公司名稱	地址	信託業者名稱	備註
1	金寶軒事業(股)公司	臺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2段156號1樓	彰化商業銀行	
2	萬安生命科技(股)公司	臺北市大安區臥龍街188巷9號	新光商業銀行	103年12月11日北市殯管字第10331668700號函許可遷址。
3	慈恩園寶塔誠業(股)公司	臺北市信義區和平東路3段631巷49號	華南商業銀行	
4	龍巖(股)公司	臺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2段166號	彰化商業銀行	
5	台灣仁本服務(股)公司	臺北市文山區萬寧街27號	元大商業銀行	
6	國寶服務(股)公司	臺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2段164號1樓	第一商業銀行	經臺北市殯葬管理處以109年11月5日北市殯管字第1093012481號函核准販售生前殯葬服務契約。
7	品安生命(股)公司	臺北市大安區臥龍街188巷23號	板信商業銀行	經臺北市殯葬管理處以105年12月26日北市殯管字第10531728800號函核准販售生前契約。
8	禮御生命美學(股)公司	臺北市大安區臥龍街188巷42-1號	新光商業銀行	經臺北市殯葬管理處以106年5月5日北市殯管字第10630582600號函核准販售生前契約。

注意事項：

1. 購買生前契約，應視自身之需求審慎購買，生前契約不宜作為投資標的。
2. 本名單係依各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查核符合殯葬管理條例第50條第3項規定之一定規模，並依法交付信託之殯葬服務業資料，僅供消費者參考。
3. 本名單上之業者係依各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逐年審查結果公布，內容具有變動性，倘其中有不符相關規定者，將自名單中予以移除，消費者於購買生前殯葬服務契約前，務必就各商品之內容及業者之信譽審慎考慮。

4. 如需洽詢上開公司之相關銷售資料，建請向業者所在地之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詢問。
5. 蓮華往生事業(股)公司，因應大環境欠佳，經公司股東一致通過停止販售生前殯葬服務契約，並經臺北市殯葬管理處以109年5月6日北市殯管字第1093005129號函同意自即日起停止販售。
6. 展雲幸福禮儀（股）公司因專任禮儀師人數未符規定，經臺北市殯葬管理處以110年12月9日北市殯管字第1103015905號函命其立即停止販售生前殯葬服務契約。
7. 萬榮國際（股）公司因專任禮儀師人數未符規定，經臺北市殯葬管理處以111年6月30日北市殯管字第1113007862號函命其立即停止販售生前殯葬服務契約。